

在江门聆听海浪

徐贵祥



目测三百三十万分之一中国地图，江门往南不到两厘米就到珠江口了，再往南是南海，南海连着太平洋。只有在江门才能感觉到，世界近在咫尺。江门的天空、江门的地、江门的碉楼、江门的新宁铁路、江门的海关旧址，江门的小鸟天堂……每一个景观，都让我顿生相见恨晚之感，尽管它们已经存在多年了。直到今天，我才静下心来，沏一杯清茶，回顾那次江门之行的思路历程。

透过茶杯里飘出的袅袅薄雾，首先看到的是一条老街，一个不太宽敞的巷子，一座陈旧的民居——水南龙环里五十八号，这里已被核定为江门蓬江区不可移动文物。之所以“不可移动”，因为它是一个名叫龚昌荣的人的故居。龚昌荣？我估计，多数人会对这个名字感到陌生。在江门这样一个群星璀璨的地方，那些如雷贯耳的名字多得是，明代思想家陈献章，维新先驱梁启超，航空之父冯如，建筑专家梁思成，导弹控制专家梁思礼……江门一地，仅院士就有三十多名，这个龚昌荣是各路神仙，此前从来没有听说过。

随着故居工作人员的讲解，“龚昌荣”这三个字在我的眼前不断地放大。在那座破旧的宅院里，我想到了老作家欧阳山的长篇小说《三家巷》，龚昌荣同那里面的人物周炳的经历非常相似，都是左右开弓的双枪勇士，飞檐走壁，百步穿杨。然后我又想到了电影《永不消逝的电波》里面的李侠、电影《英雄儿女》里面的王成。然后我又想到了夏伯阳、保尔·柯察金、杨子荣……这些人都是我童年时期、少年时期、青年时期直至今天仍然难以忘怀的英雄。但是，听完介绍，从网上细细搜寻龚昌荣的信息，才发现，那些文艺作品里刻画的智勇双全的形象，几乎都能从龚昌荣的身上找到原型。同这些耳熟能详的英雄相比，龚昌荣一点也不逊色，甚至比他们更传奇、更丰富。

在我的思维世界里，上个世纪30年代的一段往事渐渐浮出水面，一个清瘦的南方青年男子向我微笑着走来。有个声音告诉我，他是广州起义的敢死队连

长，省港罢工纠察队模范中队的指导员，周恩来直接领导的中央特科“红队”的队长，名叫龚昌荣，化名邝惠安、邝福安，这个人先后处决或指挥处决了国民党三大“反共高手”：中统特务、中统上海区区长史济美，上海公安局督查、国民党中央驻沪调查专员黄永华，国民党密探雷大甫；先后追捕叛徒游德仁、熊国华……令我震撼的不仅是这些战斗业绩，还有这个人的品格。要知道，龚昌荣对敌斗争最忙碌的时期，也是中国革命的早期，武装斗争经验、特别是城市地下工作经验不足，地下武装人员素质参差不齐，当时的中共中央特委，由向忠发、周恩来、顾顺章三人组成，三个人当中就有两个人先后叛变，而顾顺章还兼任特科负责人，是龚昌荣的直接领导，连这样的人都叛变了，可想而知，彼时彼地，环境是多么恶劣。可以说，龚昌荣就是战斗在敌人的心脏，也是战斗在潜在的叛徒的身边，每时每刻都有被捕牺牲的可能。然而，战斗还要继续，毕竟不是所有的人都是软骨头，沙里淘金，筛下沙子后，留在最后的都是金子。

龚昌荣是一粒革命的金子，但他不是神，他能一年两年战胜国民党的捕杀，他做不到河边走上10年还不湿鞋，他有10次成功地识破了叛徒的嘴脸，只有一次他还没有来得及识破，就被叛徒出卖了。1934年11月，那个叛徒回到了红队，掌握了他的行踪，一个阴雨霏霏的上午，在上海法租界赫达路通向爱多亚路的途中，龚昌荣遭到十几个国民党特务的伏击，枪林弹雨中，他奋力展开肉搏，打倒了几个特务，终于因为寡不敌众被捕。

是友情。在天寒地冻的加拿大，有时找个知心朋友聊天都难于上青天。遇到洋人邻居时，十之八九点头而过，顶多礼节性地打一声招呼，说说“今天天气真好”之类的客套话。

话说圆台已摆好，大伙举杯共饮，其乐融融。原来，他们按年龄大小，分别称为老大、老二、阿三、阿四。老马哥年龄最长，被尊称为老大，他曾经当过多年的车间主任，德高望重，人缘极好；老二不太爱说话，喜欢倾听；阿三是个工作狂，生怕人家说他是哑巴；阿四曾经当过分厂的厂长，因年龄最小，再加上为人开朗、豁达，常被当作开玩笑的对象。

酒过三巡，菜过五味，大家的话自然多起来，开起玩笑也是互不相让。还讲起了他们之间的趣闻，最令我感兴趣的莫过于“四人大轿”了。因老马哥需要坐轮椅，外出时极不方便，他们3个加上马太太，常将轮椅抬起，让他坐“四人大轿”。我内心思忖，这可是多么优厚的待遇啊。中国古代坐轿子可是大有讲究的，就说清朝的规矩吧，凡是三品以上的官员，在京城坐“四人大轿”，出京城则坐“八人大轿”，而四品以下只准乘“两人小轿”。看来，他们让老马哥享受着中高级官员的待遇。

有一回，高层大楼电梯故障，他们这栋大楼的邻居比较特别——绝大部分都是往日的工友。不论你以前是厂长、车间主任，还是普通工人，退休后都成为老友，过着和睦相处的晚年生活。正与老马哥聊天的3个邻居，曾经也是他多年的麻将搭子。老马哥患病几年来，他们几乎每天接踵而来探望，就像排了轮值表一样。

有一阵子，老马哥备受病情折磨，闹起情绪，想放弃治疗，全靠他们仨的轮番劝慰，最终说服了老马哥，积极配合治疗。有时，马太太出去配药，儿子儿媳要上班，但老马哥又离不开人，就靠他们仨的轮班照料。

马家夫妇留我共进晚餐，我欣然答应。之所以乐意“蹭饭”，主要是想好好体验一把久违的邻里之情。我漂洋过海30年，早已成家立业，算得上家庭美满，但最缺乏的

尽管遭受严刑拷打，尽管国民党特务机关许以高官厚禄，但是他没有叛变。正因为他没有叛变，他被国民党当局使用绞刑处死，他仅仅32岁的生命留给我们无限的遐想，让我们明白了，什么叫“粉身碎骨浑不怕，留取丹心照汗青”。几十年后，他的故居被核定为“不可移动文物”。如今，那些戕害他的叛徒和特务早已被“移动”到阴曹地府的耻辱柱上，只有龚昌荣居住过的老屋还在，在夏天的阳光里热情地接纳纷至沓来的游人，吟诵一段被人重新想起的诗句——有的人死了，他还活着。有的人活着，他已经死了。

从龚昌荣的老宅移步，走出历史的丛林，举目四望，蓝天白云烈日热风，可是我的思绪仍然停留在那座装满了记忆的百年老宅，不禁想到了一个问题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？一个没有读过多少书，卖给人做继子的穷苦人家的孩子，凭什么就成了一个信仰坚定、本领高强的革命者呢，英雄成长的密码到底是什么？

第二天，我们驱车前往新会区茶坑村，拜谒梁启超故居。仰望手持书卷的梁启超雕像，我心中充满敬意。这个生命长度只有56岁的读书人，短短一生做了多少事啊，公车上书，戊戌变法，君主立宪，辛亥革命……中国近代所有关于家国天下的重大事件，他几乎都参与了，提着脑袋奔走呼号，饿着肚子奋笔疾书。他既是思想家、政治家，又是史学家、文学家，还是书法家，并且数次当过大官。史料称，“梁启超一生勤奋，著述宏富，在将近36年的政治活动占去大量时间的情况下，每年平均写作达39万字之多，各种著述达1400多万字”。

此心安处是吾乡

王剑冰

每个人都是有故乡的，每个人的故乡也不尽相同。一个人走出故乡，有的不能经常回去，有的甚至再也没有回去。那么，一遇到与故乡相近的符号，便觉得亲近。

洛阳望春门的街口，有一片瓦的世界。阳光正在瓦上跳跃，蔷薇攀上了窗沿。窗沿也围着瓦，一个女孩的娇柔在瓦间闪现。

余舍，名字让人回味，就像两座连在一起的瓦屋，散发着朴素的光。它的芳邻是颇有名气的“瓦库”，二者相辅相成，筑起瓦蓝色的乡音。

我观这余舍，不惟是设计师余平所作，转换一下声调，还释放出更多的意味。余：余为本分，余留，年年有余。舍：舍为释放，舍弃，有舍有得。那么，历经人生百味，到余舍来感怀一番，心中有所感悟。

现在，越是四处游走的人，越是有一种心理习惯，不求豪华，但求舒适，那种带有民间情调和生活细节的舒适。就像悄然而至的雨，点点入微。余舍就是在洛阳遇见的一片瓦，心间开出一束花。

余舍放大了乡愁，缩小了童年。顺着砖铺的台阶慢慢向上，亲切自脚底升起，一点点唤起久远的记忆。

到处都是骨子里的喜悦，老棉布的温软，老松木的沉香，老炕砖的踏实，加之灰与白的色调，花与草的点缀，荡漾着从宏大到细微的优雅与安逸。朴就朴到肌理，拙就拙到极致，单纯就单纯到纤尘不染，清新就清新到苍翠欲滴。这一切，让慵懒与自在陡然泛起，旅途的疲惫与倦怠，在打开门的一瞬，烟消云散。

在余舍，会觉得一切都是充满气息的，它能传递你的所想，接纳你的所愿。让你想到洛阳就想到余舍。那种感觉，就如一位挚友，想起时，该去的时候就去了。于是，有人带着含苞的爱情，来这里

可以肯定的是，他没有用过电脑，还可以肯定的是，他是用毛笔或者主要用毛笔写作。他的那些文字，大都与国计民生有关，阅读他的文章，经常会从字里行间看到他那张忧国忧民的脸。我真诚地敬仰这个人，很多年了。

很多年了，一直想写一篇关于梁启超的文章，表达我对他的敬仰。可是，离开江门好几个月了，我还是没有找到感觉，因为除了敬仰，我并不了解他，并不理解他，甚至算不上认识他。

今天突然想写这篇文章的时候，我又摊开地图，看看梁启超生长的地方——新会，江门继续往南，这里离珠江口、离大海、离世界更近了。

一段历史倏然推到眼前。100多年前，晚清政府已是风雨飘摇，苛政猛于虎，民不聊生。或许因为江门有江，或许因为江门有门，打开大门就可以闯世界，于是，数以万计的江门人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选择了一条最为艰辛、生死不明的道路，漂洋过海到北美和东南亚，在歧视和盘剥中忍辱负重，埋头苦干。美国人计划用14年修建的铁路，华工人只用7年就把它搞定了。江门人，还有同去的其他地方的中国人，终于用他们的勤劳、诚信、负重的品格，当然还有血泪和生命，在异国站住了脚跟，把汗水星星点点积攒起来，寄回国内，或者回到故乡投资，或者建造碉楼。他们把城市生活带到了乡村，同时也把海洋文明带到了陆地。或许可以说，睁开眼睛看世界，江门人睁开的眼睛更多，因此江门人更能体会穷国的心酸，更渴望祖国的强大，更愿意为富国强兵尽力，所以以后在抗日战争中，江门的华侨才那样砸锅卖铁地捐钱捐物并组建了华侨航空队。

小鸟天堂的小鸟啊，有多少是从国外飞来的，它们终于能够听得懂中国话了。

我在地图上久久地注视着珠江口，想象我在那里眺望大洋彼岸，仿佛听到了昼夜奔腾的海浪；仿佛听到了一个伟人的声音，环球同此凉热，热风吹雨洒江天；仿佛听到了远方传来亲切地呼喊，我和我的祖国一起站起来了。

这一刻，我似乎对梁启超和龚昌荣多了一些认识，也对自己多了一些认识。

关掉电脑，面向南方。窗外初冬的夜空，一轮圆月高悬。



开放。有人怀着黄昏的夕阳，来这里安享。

在这里，你能感觉到砖瓦时代与其后时代的相通相融。你能感觉到时间的禅意，空间的诗意。

还真下起了雨，不约而至的雨，轻盈而透亮。窗前的陶罐以及罐里的花草，被它打上了一层釉光。只一会儿，雨下着下着不见了，云里跑出了阳光。这种雨和阳光的逗趣，更给人增添一份好心情。

在十三朝古都的格调里，那么多的文人，欣赏着无限江山，也享受着无尽诗情。“当春天地争奢华，洛阳园苑尤纷拏。”李白、杜甫、王维、王昌龄、韩愈，谁没有留下过名篇呢？“洛阳地脉花最宜，牡丹尤为天下奇。”在洛阳做过官的欧阳修总是在回忆中感叹：“唯有牡丹真国色，花开时节动京城。”祖籍洛阳的刘禹锡，不忘借题广而告之。“洛阳春日最繁花，红绿荫中十万家。”司马光也有一段难忘经历，那是政坛失意选择到洛阳编纂《资治通鉴》。白居易则将洛阳视为最爱，干脆住下不走，醉心的感慨时时泛起……

人的生命中，是要给洛阳留下一个位置的。站在余舍远望，那么多的诗情画意，便有一种满足感。那么，某种意义上，余舍仍然显露着古都的特质，散发着古都的风韵，释放着古都的情怀。它的元素与趣味，或可为民族文化殿堂的一缕烛光。

心的海，一点点退潮，月的眼，一点点朦胧。白居易曾经迷迭：“争得大裘长万丈，与君都盖洛阳城。”暗蓝色的云，怎不似那大裘，把整个夜晚，慢慢盖严。

《洛神赋》的咏叹，又在哪里响起，唐三彩的珍品，又在哪里开片，牡丹花的根脉，又在哪里滋出一条须弦……

我不知道余舍下面是否有过帝王的宫苑，或在秦砖汉瓦之上，或于草草芳华之间，山川环绕的千年故都，此刻，已陪我陷入深深的睡眠。

今年是“九叶”诗人唐湜先生诞辰一百周年，唐湜（1920—2005）原名唐扬和，浙江温州人，他以诗歌和评论驰名，戏剧和翻译成就也不可小觑。温州市文联计划为唐湜先生编印文集，由我牵头。这一段时间，我翻阅了唐湜先生大量的诗文，他那那敬可爱的长者形象，总不断浮现于我的眼前。

我是1990年春天认识唐湜先生的，他应邀来我就读的温州市第十五中学作诗歌讲座，当时我是高三学生，读过他的许多诗作。唐湜先生70岁，圆圆的脸庞，微胖的身材，深沉的态度，给人一种优雅的感觉。但岁月的流逝和生活的磨难在他身上留下了痕迹，头发和眉毛的花白、脸颊和额头的皱纹就是证明。讲座后，我们几个写作尖子与他近距离对话，他慈祥的目光、温和的语言和亲切的微笑留给我深刻的印象。那天我们谈到夜色苍茫，才送唐湜先生回家。

我参加工作后，时常到温州花柳塘唐湜先生家里坐坐，他的居室50多平方米，陈设简陋，小小的客厅兼作书房，摆满了书籍和杂物。尽管唐湜先生是大诗人，我才刚刚学习写作，但他的亲和力使我没有一点生疏和拘谨，在我们轻松自在的长谈中，充满着长者对晚辈的关怀和爱护。

同唐湜先生交谈的次数多了，我发现他有个习惯，一说到某人、某事，或某一篇文章，就要从藤椅上站起来，走到书架前找出一本书来，翻开一页指给我看：“就是这人”或“这事就记载在这里”。没等我仔细阅读，他说着说着，又会拿出一本书来指着让我看。他就这样介绍着，显出陶醉的样子。

1992年初夏，温州被热浪包围，那天我又按响了唐湜先生家的门铃。他靠在藤椅上，身体有些不适，他说：“我像个古代的希腊人，在渴望有年轻的初来者传递我手中诗的火把，把诗的火焰花传递到更遥远、更宽广的前方。最近，永嘉有一位20岁的作者董秀红引起了我的注意。”

唐湜先生说着，在书桌上的一大堆书中找到了董秀红的诗集《青苹果乐园》，递到我手中。他指着诗集中作者的照片说：“好好读读她的诗句，蕴含着那么多的情感。她在永嘉文化馆工作，你要和她多联系，互相学习。”

唐湜先生把《青苹果乐园》送给了我，我深记着他的话，回家后认真读了一遍，竟读出一些感受来，就写了一封长信寄给董秀红，谈了自己对诗的意见。不久，我收到了董秀红的回信。谁知两年后，我竟然和董秀红结婚，生活在了一起。

我和董秀红恋爱时，曾把消息告诉唐湜先生，他有些吃惊，还有一点兴奋，说：“我无意的介绍竟促成了你们的相爱，就好像我无意中写出了一首好诗。”

唐湜先生指导我写小散文、小杂文、小小说。他说：“从《新民晚报》开始，我国出现了一种微型报章文学，放射出奇光异彩。你写作的内容既可以是爱情、亲情、友情，也可以是单位里和社会上的故事，但只要尽可能写得风趣横生，可读性强。”1997年，我要出版第一本散文集《纸上心情》，谁为散文集写序？我自然想到了唐湜先生。唐湜先生听后微微一笑，说：“那就我写吧。”

半个月后，他在电话中告诉我，序言已经写好，由于自己手抖，字写得很难辨认，正托一位熟悉他字体的老朋友誊抄。过了几天，他来电让我去他家拿序文。当我拿到序文时，他催我马上看看写得是否让人满意。这篇近3000字的序言，绝不是一篇敷衍的应酬之作，而是一篇充满情感和哲理的好文章。

我记不清和唐湜先生有过多少次交谈，交谈中，我深切感受到他的博大和智慧、他的坚韧和挺拔。

年轻的唐湜清秀俊逸，朝气蓬勃，胸怀大志，他中学时期就在报刊上发表诗歌、评论和散文，开启了漫长的文学创作旅程。1943年，唐湜就读于浙江大学外文系，开始研读莎士比亚、雪莱、济慈等异国诗人的诗篇，同时以大量的诗歌和散文写作来进行他的“音阶练习”。唐湜的诗情如狂放的骏马，在旷野上自由奔驰，经常一个晚上就写出一二百行诗歌。1948年6月，《中国新诗》丛刊在上海创办，由辛笛、陈敬容、唐湜、曹辛之、唐祈等为编委，他们与穆旦、杜运燮、郑敏、袁可嘉等汇合，形成了一个新诗派的流派，在文学圈掀起一股现代主义诗潮。唐湜是这个流派的诗人写出了一系列带有现代风的评论。30多年后的1981年，9位诗人的诗歌合集《九叶集》出版，因此得名“九叶派”。

唐湜先生与我谈“九叶派”和他们的作品，也谈一些文坛往事。他坐在书房里的那把旧藤椅上，阳光从窗外射来，把他的银发和一双长眉毛照得晶莹透亮，他被照得像一个静穆深沉的剪影。我坐在他身后的沙发上，他侧身和我交谈。

一晚的唐湜没有休闲，每天下楼转一圈算是锻炼，他一直在求新的创作之中。他要求自己的诗作返璞归真，用恬静的心情抒写。他在长篇叙事诗上倾注很大的精力，追求一种弯弓不发的力度，一种气势磅礴的雄壮之美；他也不放弃自己擅长的抒情诗写作，力求风格上的柔美、澄明和单纯的化境。他迎来了创作上的又一个高峰期，出版了历史叙事诗集《海陵王》、风土故事诗集《泪瀑》、十四行诗集《幻美之旅》和《遐思：诗与美》、抒情诗选集《霞楼梦笛》、文学评论集《新意度集》《翠羽集》等。他是“九叶派”在新时期创作产量最大的一位。他在文学的阵地坚守了60多年，把自己的爱都留在了诗文中。

2005年1月28日，唐湜先生的生命走到了尽头。

今天重读唐湜先生的作品，感到依然有着旺盛的生命力。在唐湜先生诞辰一百周年的日子里，编辑他的文集，是我们这些热爱文学的人最值得去做的事情，也表达了我对他的怀念之情。



尊师唐湜

曹凌云